

枣庄市龙滕化工有限公司

职业卫生检测报告网上公开信息表

检测项目名称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用人单位名称	枣庄市龙滕化工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山东百盛安全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	滕州市木石镇工业园区（谷山村）		
项目性质	现状	联系人	石明玉
检测项目简介： <p>枣庄市龙滕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8 月，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法人代表为石明玉，注册地址位于滕州市木石镇工业园区（谷山村）。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烷基酚（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除外）。</p> <p>为了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病危害，防治职业病，保护劳动者健康及其相关权益，用人单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要求，严格遵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落实职业病防治措施，从源头上控制和消除职业病危害，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p> <p>基于以上原因，枣庄市龙滕化工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百盛安全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认真分析行业特点，配备专业技术人员成立项目组，在客观、真实、公正的原则下，开展了每次职业病危害检测工作。</p>			
现场调查专业技术人员	魏腾新、赵连可、张吉峰	用人单位陪同人	石明玉
现场采样专业技术人员	魏腾新、赵连可、张吉峰	用人单位陪同人	石明玉
现场检测专业技术人员	魏腾新、赵连可、张吉峰	用人单位陪同人	石明玉
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p>根据检测结果显示，各二氧化硫检测点的 cSTEL 和 cTWA 均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的规定。</p> <p>根据检测结果显示，各一氧化碳检测点的 cSTEL 和 cTWA 均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的规定。</p> <p>根据检测结果显示，各二氧化碳检测点的 cSTEL 和 cTWA 均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的规定。</p> <p>根据检测结果显示，粉尘检测点的 cSTEL 和 cTWA 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的规定。</p> <p>根据职业接触限值的规定，检测结果显示，各检测点的 8 小时等效连续 A 声级均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的规定。</p>			

本项目产生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

根据现场相关资料，对其进行职业卫生现场调查后，综合分析，确定该项目存在以下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化学因素：二氧化硫、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粉尘。

物理因素：噪声。

结论与建议：

检测结论：

本次粉尘浓度共检测 1 个作业地点，共计 1 个样品，检测结果不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物理有害因素》（GBZ 2.2-2007）的要求；

本次噪声共检测 4 个作业地点，检查结果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2 部分：物理有害因素》（GBZ 2.2-2007）的要求；

本次检测化学因素共检测二氧化硫 1 个点，一氧化碳共计 1 个点，二氧化碳 1 个点。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07）的要求；

建议：

（1）虽然原料苯酚、二异丁烯及产物辛基酚均不在《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国卫疾控发〔2015〕92 号）范围内，但其本身有一定毒性，应为员工配备呼吸面具，并监督员工正确佩带。

（2）对于煤尘超标的锅炉岗位，给该岗位工人配备防尘口罩，并在锅炉房加装机械通风。

（3）对于噪声较大的锅炉岗位，给该岗位工人配备降噪功能较好的耳塞。

（4）进一步加强作业人员的降噪、防尘知识和宣传教育，提高工人的职业病防护意识，同时加强对作业人员佩带个体防护用品的监督管理，教育并指导工人正确使用，切实做好个体防护。

（5）根据《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定》（安监总厅安健【2014】第 111 号）的要求，在工作场所增设粉尘、二氧化硫、一氧化碳、二氧化碳及噪声的职业病危害告知卡。

现场照片：



山东百盛安全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滕州市

联系电话

0632-5630005